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滨海街道建好用好“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创新推出矛盾调解“揭榜挂帅”机制

“一站式”解纠纷,“全链条”促和谐

□文/图 本报记者 张静

自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西海岸新区滨海街道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以“和谐大院”为依托,整合司法、社会治理、劳动保障等职能部门入驻,将便民服务中心、综治中心、社会治理联动指挥中心、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四合一”,打造“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居、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不断提升基层治理水平。

今年以来,滨海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有效排查矛盾纠纷310余件,成功化解232起,化解成功率75%,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提升。

►滨海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内法治元素随处可见。



“我们的‘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实施‘常态进驻+派驻轮驻+按需随驻’运行模式,形成‘源头防范、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一体化管理机制,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西海岸新区滨海街道社会治理中心负责人翟利鹏说,“一站式”即前有受理区域、后有调处区域。

为提高基层法治工作的效率和精准度,“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创新实施分类台账管理,即实行问题

推动资源整合 构建基层治理“大本营”

登记受理一般、紧急、复杂“三色台账”分类管理。根据提报信息进行分类,一般性、苗头性矛盾隐患,村居、网格组织力量就地调解;村居、网格难以调处的,“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协助调处;疑难复杂矛盾纠纷,街道领导干部包案,“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发起联动调解,做到“小事”马上调、“大事”街道调、“难事”联动调,

实现“微事不出网格、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问题就地解决”。

“其实邻里之间的矛盾都不是什么大矛盾,如果是情绪问题,我一般会先安抚他们的情绪、倾听他们的诉求,再进行纾解。”滨海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员王光红说,“大家的情绪稳定后,许多问题就变成小事了,也就容易解决了。”

“单靠调解员解决不了的事情,我们就开展联合调解,提供‘组团式’服务。”翟利鹏告诉记者,中心建立了以基层调解员、专职调解工作者、专业调解员、特邀调解员为主的四类调解队伍,形成联动调解合力。另外,还配备人大代表之家、退役军人之家、矛盾纠纷调解室、心理咨询室等多个功能室,整合律师、心理咨询师等社会力量以及志愿团体,建立化解各项疑难杂症的“专家门诊”,梯次化解矛盾纠纷。

基层治理的最好办法,就是将矛盾消解于未然。

为此,滨海街道整合新区政务服务热线、“诉速办”、法院调解平台等信息化资源,搭建“一站式”矛盾调处数据库,每天分析研判,建立提示、督办和警示“三单”机制,特别是与区法院无缝衔接互通,主动获取诉讼中可

推动流程再造 搭建全链条服务“流水线”

能因判决导致矛盾激化的情况,靠前介入调处,做到防患于未然。同时,创新推出滨海“解纷码”,群众用手机扫一扫“解纷码”,即可方便快捷地填报个人诉求,实现不出家门就能纠纷

“码”上解,有效降低时间和人工成本,最大限度防范矛盾上交、风险外溢。

另外,“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还坚持“法为上 调为先 和为贵”的调解理念,在全区首次将法庭

“巡回审判庭”引入街道“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

“我们吸纳了法院特邀调解员常驻办公,实现了庭前调解、诉中调解、立案审理等功能,进一步延伸了‘调解链条’,打通了司法确认的‘绿色通道’,实现了调解、诉讼‘无缝衔接’,矛盾纠纷调解提速40%以上。”翟利鹏说。

“前段时间,楼上小孩一直吵闹,我们一家人都睡不好,我就向社区网格员求助,很快事情就有了进展。”家住滨海街道的丁女士告诉记者,“网格员先把这事进行了上报,街道很快给我打来电话,把我们两家叫到调解室进行调解,大家进行了坦率的交流,最后,我们还成了好朋友。”

小矛盾如果不能及时化解,轻则影响邻里和谐,重则扰乱社会稳定。为此,滨海街道将16个社区细分为67

推动长效常治 打造纠纷化解“终点站”

个微网格,建立“街道-社区-网格-微网格”四级平安网格架构,由网格员及时了解基层矛盾纠纷,并在青岛世博城展馆设立针对展商、游客的前沿调解服务站,织起一张全覆盖、无死角的基层治理网络。

同时,配齐配足网格力量,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社会治安巡防、矛

盾纠纷排查等工作,第一时间发现并调解容易激化为矛盾纠纷的小事,努力实现“未诉先办”,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我们在走访的过程中发现矛盾问题,首先会看能否在家中或者在小区内把矛盾解决,如果不能解决的话,我们就把双方邀请到我们的‘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

心,请专业人员调解,一般都能把矛盾解决。”滨海街道社会治理网格员张双鸾说。

另外,街道创新实施矛盾调解“揭榜挂帅”机制,建立矛盾纠纷疑难问题“榜单”,引导街道干部勇于揭榜,激发攻坚克难干劲;组织优秀调解员评选、优秀调解案例展评,开展无诉合作社评比,每季度向调解工作先进社区、股份合作社颁发流动红旗,树立鲜明导向。

持这类证件,也可办不动产登记

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全域“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不动产登记便利化应用改造



□记者 仪博文

通讯员 张亚军 李悦 报道

本报讯 12月1日,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正式签发启用。为贯彻落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关于推进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在不动产登记领域便利化应用的工作

部署,区不动产登记中心高度重视、积极部署,高效落实相关便利化应用改造工作,目前已完成全域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的系统改造和硬件升级工作。

据悉,申请人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在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的,无需提供其他身份证明材料;办理登记时需要留存复印件的,登记人员自行复印,不再要求当事人提供。需要注意的是,通过二代身份

证阅读机具识别且在有效期内的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才认定为有效身份证明。申请人使用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申请登记时,登记人员录入该证件中记载的汉字姓名或名称及身份证明号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中未记载汉字姓名或名称的,则按照《青岛市不动产登记操作规程(试行)》的相关规定执行。

区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积极组织开展业务培训,要求工作人员全面

熟悉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样式和应用要求;完善不动产登记办事服务指南,明确使用永久居留证办理不动产登记的程序和相关要求;持续精简业务材料,提升持证人办理不动产登记便利度,进一步优化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下一步,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将持续开辟持证人办理不动产登记的“快速通道”,为进一步优化不动产营商环境打下坚实基础,助推新区高质量发展。